

信息技术设备抗无线电骚扰的管理方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42/2021_2022__E4_BF_A1_E6_81_AF_E6_8A_80_E6_c101_142740.htm

信息技术设备是指能对数据和电信信息进行录入、存储、显示、检索、传递、处理交换或控制(或几种功能的组合)的设备，该设备可以配置一个和多个通常用于信息传递的终端端口,且其额定电压不超过600V。较典型的信息技术设备包括:数据处理设备(如小型机,扫描仪等)、办公设备(如传真机,计算机等)、电子商用设备(如收款机,POS机等)、电信设备(如集团电话,终端机,但不包括那些其主要功能为发送和接收的通信设备)等。信息技术设备一般可以分为A级和B级设备。B级是指在以下场所使用的设备:住宅区、商业区、商务区、公共娱乐场所、户外场所、轻工业区等,例如家用PC机就应该归入B级设备的范畴。而除去非B级设备的信息技术设备,都统一归入到A级设备中去。信息技术设备主要会产生多种周期的、二进制脉冲型的电气或电子干扰，这些干扰可以通过电网电缆、信号线或其他导线传输，或者通过直接辐射的形式造成非期望的耦合而构成对无线电接收业务的潜在骚扰源。信息技术设备的骚扰源主要来自其内部的开关电源、CPU、晶体振荡器、多层印制线路板，并通过某一特定的界面端口(电信端口、电源端口以及机壳等)与其相连的线缆(电源线,信号线或通信线等)以传导或辐射的形式干扰无线电信号的接收。目前国际上针对信息技术设备无线电骚扰管理的情况 据报称，在伦敦地区,电源线上有过多的谐波成分,结果导致交流电源电缆（包括泰晤士河下的部分电缆）过热。造成这种后果的主要原因是个人计算机

的迅速普及。在有计算机的办公用房里,与荧光灯配合使用的功率补偿电容破裂越来越常见(电工通常的做法是取掉破裂的电容器)。电源线谐波污染的另一个后果是零线过热,甚至受损。目前,电子开关设备受损的现象越来越普遍,在美国,如果没有检验投保公司所使用的零线尺寸和对谐波电流的热承受能力,火险公司将不承接新的保单。信息技术设备的数量极其巨大,在工作的时候,所产生的电磁干扰是相当惊人的。因此,很多国际机构和国家都制订了相应的法规标准,并由各国无线电管理部门强制执行。其中CISPR(国际无线电干扰特别委员会)是比较著名的国际机构,它由国际电工委员会于一九三四年成立,其内部的G分会是专门负责制订信息技术设备的无线电骚扰发射技术指标的分支。出于对广播和电信业务的保护,CISPR/G分会于1980年开始制订《信息技术设备的无线电骚扰限值和测量方法》,IEC中央办公室于1985年出版了CISPR22:1985。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和测量技术的成熟,CISPR/G分会对CISPR22进行了不断的修改、补充和完善,先后完成了其第二版和第三版,其中第三版已经于1997年完成。我国对信息技术设备无线电骚扰管理的现状随着对非无线电设备电磁骚扰的日益重视,我国也开始进行这方面的工作,制订了许多相关法规、政策和技术指标等。我国于1988年6月6日发布了与CISPR22:1985等效的国家标准GB9254-1988《信息技术设备的无线电干扰限值和测量方法》,并于1988年11月开始强制实施。现行的标准为GB9254-1998,它是根据第三版CISPR22修订而成的,它与同期发布的GB/T17618-1998《信息技术设备干扰度限值和测量方法》一起构成了信息技术设备的EMC产品类国家标准。另外,在我国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条例》中也有针对非无线电设备的条例，对其产生的无线电波辐射以及干扰作了规定。另外，条例还指出：非无线电设备对无线电台站产生有害干扰时，使用者必须采取措施停止使用。这些都赋予了国家无线电管理部门对非无线电设备电磁骚扰进行管理的权力。今后，我国还会陆续制订其他非无线电系统电波辐射干扰限值等国家标准以及行业标准。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